基督徒生活 #28

耶穌論信仰: 信仰的使命

2007年11月18日, 王文堂牧師

耶穌論信仰

1. 信仰的開端: 神的愛
   - 神對人的基本態度: 神愛世人
   - 神對人的積極行動: 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2. 信仰的回應: 相信
   - 對自己: 相信就是承認神對你所做的診斷
   - 對神: 相信就是接受耶穌基督爲你的救主
3. 信仰的對象: 耶穌基督
   - 耶穌所是的: 耶穌是神的兒子, 他就是神
   - 耶穌所做的: 耶穌是神的羔羊, 他爲你擔罪

4. 信仰的種子: 福音
   - 福音的性質: 好消息
   - 福音的內容: 耶穌基督
   - 福音的傳播: 信道是從聽道來的
5. 信仰的根基: 十字架
   - 十字架的原因: 我有罪
   - 十字架的功用: 除去我的罪
   - 十字架的啓示: 神愛我

6. 信仰的實踐: 作主門徒
   - 作門徒的原因: 因爲主耶穌呼召我跟從他
   - 作門徒的定義: 在生活上跟從耶穌, 效法基督
   - 作門徒的方法: 捨己背十字架 (一種不自私, 願意爲了愛神和愛人而付上代價的生活方式)
7. 信仰的使命: 主耶穌所頒布的大使命
   - 使命的內容: 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 執行使命的方法:
     1) 要去: 將福音傳給遠處的人, 也傳給近處的人
     2) 要施浸: 奉父,子,聖靈的名, 給相信的人施浸
     3) 要教導: 將主的話語, 教導給相信的人遵守

I. 從聖經看教會

對教會的基本瞭解

教會不是什麼

- 教會不是一座建築物
- 教會不是一個宗教組織
- 教會不是一個民間社團

從聖經看教會

- 教會是有感覺的 (徒5:11)
- 教會會爲人禱告 (徒12:5)
- 教會會爲事情做決定 (徒15:22)
- 教會是神用寶血買來的 (徒20:28)
- 基督愛教會，爲教會捨己 (弗5:25)

教會是什麼

- 教會是人
- “教會” 是 “艾克羅西亞 εκκλεσια”, 意思是 “呼召出來的人”
- “教會” 是 “蒙神呼召出來的人”, 也就是 “對福音有回應, 悔改信主, 願意跟隨耶穌的一群人”

教會與三一真神的關係

- 教會是上帝的子民 People of God
-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Body of Christ
- 教會是聖靈的團契 Fellowship of the Holy Spirit

II. 我們的會員

我們的家人

如何成爲會員

- 本會的會員必須具備以下三項資格:
- 1. 重生得救的經歷 (悔改信主)
- 2. 接受過水禮 (浸禮或洗禮)
- 3. 願意支持教會的事工

III. 我們的信仰

知道自己所信的是什麼

我們的信仰

- 1. 聖經：聖經來自於神，是全然無誤的真理。
- 2. 神：只有一位神，是三位一體獨一的真神。
- 3. 人：神照自己的形象造人，基督爲眾人而死。
- 4. 救恩：接受耶穌基督爲救主者就必得救。
- 5. 得救的保障：得救的人必蒙神保守到底。
- 6. 教會：教會是由受過浸禮的信徒所組成。
- 7. 浸禮與主餐：信主者受浸，並按時守主餐紀念主。
- 8. 主日：每週的第一日是主日，當參加崇拜敬拜主。
- 9. 神的國度：神的國度就是神行使主權的地方。神的國度在宇宙之中，也在信主者身上。以基督爲主的人，就進入神的國度。

- 10. 末世：萬物有了結，死後有審判．信者得救與主同在,不信者與主分離。
- 11.福音與宣教：教會順服主的大使命，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 12. 教育：基督徒當明白神的話語，遵行神的話語．教會應將神的話語有系統地教導神的百姓。
- 13.管家職分：每位信徒都是神的管家，應將神所賜的時間、恩賜、財物善加使用，將來向主交帳。
- 14.合作：教會之間彼此合作，以聯會的方式同心推動神的事工。
- 15.社會秩序: 基督徒以溫和的手段在社會上實踐耶穌基督的教導。
- 16.戰爭與和平: 基督徒是和平之子，當消彌戰爭，尋求世界和平。
- 17.宗教自由:人民有信仰的自由，政教要分離。
- 18.家庭:夫妻平等，互相敬重，彼此相愛。

我們的特徵
Baptist Distinctives

1. Believer's baptism 信主的人方可受浸
2. Autonomy of the local church 各教會有自主權
3. Primacy of the Scriptures 聖經是最高權威
4. True believers in the church 教會由真信徒組成
5. Individual competency and priesthood of the believer 信徒能夠自己親近神並且具有祭司的職分
6.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政教分離
7. Two church ordinances 教會有兩個禮儀(浸禮和主餐)

IV. 我們的教會

認識我們屬靈的家

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簡史

- 1967年開始有學生查經班
- 1970年林南添牧師來到西區，向學生傳福音
- 1971年成立播仁團契
- 1973年四月成立西區福音堂，在目前的堂址崇拜
- 1978年四月正式成立教會
- 1995年林南添牧師退休，胡適明牧師擔任主任牧師
- 1998年六月胡適明牧師辭職
- 1999年十一月寇順舉牧師擔任署理牧師
- 2001年七月王文堂牧師擔任主任牧師

V. 我們的使命

神要我們所做的事

耶穌給教會的大使命

-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馬太福音28:19-20)
- Therefore go and make disciples of all nations, baptizing them in the name of the Father and of the Son and of the Holy Spirit, and teaching them to obey everything I have commanded you. And surely I am with you always, to the very end of the age."

使命的內容

使萬民做主門徒

To make disciples of all nations

執行使命的方法

1.要去

2.要施浸

3.要教導

By...

1. Going

2. Baptizing

3. Teaching

一. 如何去？

- 1. 走入社區: 傳福音給近處的人
- 2. 走到地極: 傳福音給遠處的人

二. 如何施浸?

- 1. 信者受浸
- 2. 奉三一真神之名施浸
- 3. 以教會慶典的方式施浸
- 4. 浸禮是信仰的起點, 以這樣的認知施浸

三. 如何教導？

- 1. 確立聖經在教會的地位
- 2. 以聖經爲依據的解經講道
- 3. 聖經課程的成立
- 4. 團契中的生活學習
- 5. 聖經師資的要求與栽培

我們是國度的教會
The Kingdom Church

- Christ-exalting 高舉基督
- Disciple-making 培育門徒
- Bible-centered 聖經居中
- Mission-minded 心懷宣教